

「山羌」是「羌屬」(muntjac)動物的泛稱, 台灣有一個原生種,名叫台灣山羌,體重約10公 斤,外表有如中大型的純褐色犬。有趣的是, 「羌」這個名詞似乎只在台灣使用,在中國大陸, 牠們的名字叫「麂」,「羌」反而指的是一個少數 民族。換句話說,在台灣,「羌」是一種像羊的 動物,而在中國大陸則被認爲是一種像鹿的動 物。爲什麼會有這樣的差異?倒還沒有人認真地 考證過。

就目前所知,「羌」這個名詞早在連雅堂先生寫《臺灣通史》時就已存在了。《臺灣通史》第28卷〈獸之屬〉中,談到台灣的哺乳動物,寫到:「鹿:臺產者有斑,稱梅花鹿;荷蘭以來,鹿脯、鹿皮爲出口之貨,至今漸少;人家亦有畜者,歲取其茸。獐:似鹿而大。羌:似鹿而小……」其中的「獐」,應該就是今天所稱體型比梅花鹿還大的水鹿,而「羌」就是指台灣山羌了。其實,這兩個名詞可能都誤用了,「獐」自古都是稱呼一種只分布在大陸東南及中部的小型偶蹄類動物。

不過,就物種演化的歷史來看,一般相信, 台灣山羌是在約1萬年前(有可能更早)的冰河期 結束之後,因爲陸連的消失而與其分布於大陸南 方的黃麂(或稱中國麂)祖先隔離,並獨立演化 的。

在分類學上,山羌和獐都被歸類在偶蹄目的 鹿科中,因此,「麂」的名稱應較合理。在鹿科 動物中,山羌和獐的體型都比較小,而獐以外的 物種,頭上都有成對且分岔的骨質角結構。不 過,除了分布於凍原和溫帶地區,被人類利用來 拉雪橇的馴鹿外,其他的鹿科動物都只有雄性個 體才會長鹿角,也因此被當做是雄鹿重要的第二 性徵。

事實上,這對鹿角除了會吸引雌鹿外,也吸



3種台灣原產鹿科動物的雄性個體:水鹿(上)、梅花鹿(中)、及山羌(下)。體型由上而下漸小,角的尺寸和複雜程度則是梅花鹿最大,山羌最小。請注意梅花鹿頭上的角是即將完成生長的茸角,即俗稱的「鹿茸」。

引了不少人的興趣,原因之一是 在傳統的中國醫學中,不只成長 中的鹿角(俗稱「鹿茸」)是重 要的藥材,長成後骨質化的硬角 也可入藥。此外,因爲它每年都 會「自動」脫落,再重新長出, 大型鹿茸每天甚至可增長四、五 公分,許多西方的骨骼醫學專家 仍在努力地了解其中的生理特性。

在現生的鹿科物種中,鹿角的大小和分 岔數差異甚大。大的像溫帶地區的紅鹿,可 長達1公尺以上和超過10個尖銳的分岔,小的 如亞熱帶的山羌,只有10公分左右的長度和小 小的1個分岔,比較像羊的角。因此,從角的型 態特徵來看,「羌」的稱呼也不能說不合理。 不過,雄性山羌雖然角小,卻是現生鹿中唯一 又長角、又有尖銳而突出的上犬齒的動物,因 爲獐有犬齒但無角,而其他鹿種的上犬齒都已 退化。

除了分布於凍原和溫帶地區,被人類利用來拉雪橇的馴鹿外,其他的鹿科動物都只有雄性個體才會長鹿角,也因此被當做是雄鹿重要的第二性徵。

從化石證據來看,山羌似 乎是一種非常原始的鹿科動物,牠們與400萬年前的化石差 異不大,並常被用來推測鹿科動物的祖先,或許是一種以上 犬齒爲武器的動物(像獐),而 山羌則是鹿演化成以雙角爲攻擊性武器的中間型物種。的

確,從行為的觀察中,也不難發現雄山羌打架 時,多相互咬扯,甚至追咬對方,而不像梅花 鹿或其他鹿般會以鹿角相互牴撞,甚至衝撞、 挑刺對方。

不過,即使這種從用牙到用角做爲攻擊武器的演化順序是正確的,「角」這個結構演化出現的原因可能與增加攻擊能力無關,因爲至少在山羌這類「最原始」的有角鹿身上,就看不到這樣的用途。

另一種假說認為應角的最初用途是防禦性 的,這也是觀察山羌的打鬥行為而得到的結



雄性的山羌和獐都具有1對發達的上犬齒,是其他鹿科動物都沒有的特徵。



通常小羌在1歲以前都會跟著母親,圖中的小羌也是雌性個體,頭上不長角。

論,因爲遭攻擊的雄山羌常常也會用頭頂去直 接迎戰對方的犬齒。不過,無論是「攻擊說」 環是「防禦說」,都是根據對現生物種的行爲觀 察而來的,筆者比較喜歡(也是一個很古老) 的說法則是:鹿角可能只是一種「排泄設備」, 鹿隻定期地把體內過多的礦物質、內分泌或代 謝產物聚集到頭頂末端,然後再以「脫落」的 方式排除。

在台灣,山羌的分布遍及全 島,包括綠島,垂直範圍則可由 海平面到海拔3,000公尺左右, 但以海拔 500 到 2,000 公尺較 多。常爬大山的人就算沒見過, 也都應該聽過,牠那突如其來、 單聲、嘹喨如犬吠的叫聲, 往往 令初聞者或沒有心理準備的人嚇

一大跳,尤其是距離很近的時候。山羌喜歡在 連續、大面積的闊葉森林中生活,如果在濃密 的樹冠遮蔽中,能有一些「縫隙」讓陽光照射 下來,則更理想。這多半是因爲在這樣的地 點,地面的植物生長較茂密,無論是食物量或 隱密度都比較好。

在過去的近百年間,大量的人類活動確實

在過去的近百年間,人 類活動確實影響了山羌 的棲息環境和數量,但 由近年來的調查報告來 看,牠們的分布並沒有 很大的改變。和其他的 哺乳動物一樣,受影響 較為明顯的仍是生存在 低海拔地區的族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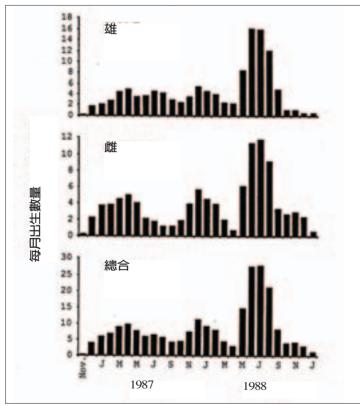
影響了山羌的棲息環境和數 量,但由近年來的調查報告 來看,牠們的分布並沒有很 大的改變。和其他的哺乳動 物一樣,山羌受影響較爲明 顯的,仍是生存在低海拔地 區的族群。例如,墾丁國家 公園內,港口溪以南一直到 臨海社頂地區,都曾經有山



大山、大面積的森林是山羌最重要的棲息環境。

羌的蹤跡,但目前已不復見。

在台灣南部的山區,平均而言,每100公頃



筆者於1986~1988年在宜蘭山區的研究顯示,每個月都會有小山羌出生 (上:雄、中:雌、下:總和),但每7~8個月會出現一個較明顯的高 峰。上圖橫軸是月分,縱軸是每月出生的數量。

的面積中,大約可以找到9~10隻的山羌,而 在中、北部山區的密度則更高,可能是因爲環 境中的溼度較高,地表植生較茂密所致。牠們 都是獨來獨往的,不過,雌雄間的行爲模式並 不相同。雄性個體的核心活動範圍幾乎都不重 疊,具有明顯的領域區隔,但雌性個體間則不 見如此的互相排斥。通常,1隻雄羌的領域中, 會同時住有 3~4隻、生活空間高度重疊的雌 羌。

關於山羌,我們還知道些什麼?

我們知道牠們的壽命約10歲左右。雌羌約5個月大或更早就開始排卵,排卵的間隔約14天,但最初一、兩次的排卵可能無法受孕。每胎產一仔,但胚胎的著床卻不明原因地都集中在右子宮角內。懷孕期長達7~8個月,以如此小的動物而言,懷孕期算是長的了。母羌在生產後三、四天內就可再度受孕,不受哺乳期影響,全年可連續繁殖。

雄性則約在9個月大時達到性成熟,開始 終生製造精子。和其他鹿科動物很像,每年的 四、五月是雄羌的鹿角脫落季節,開始生長茸 角,並在八、九月蛻變成骨質的角。但不同的



原住民獵人傳統上會收集較大型獵獲物的下顎骨,並懸掛起來。左邊較大的是山豬的下顎,右邊較小的是長鬃山羊的下顎,渍端最小的有幾個是山羌的下顎。

是,山羌睪丸內全年都可發現成熟的精子,但 其他鹿種在茸角生長期間是不製造精子且無生 殖能力的。

正因爲雌雄的生殖能力都沒有季節性的變化,山羌也沒有如一般野生動物,具有明顯的生殖季節與非生殖季節的分別。不過,雖然每個月都會有幼獸出生,同一族群每七、八個月仍然會周期性地出現明顯的生殖高峰,這個間隔正好與懷孕所需時間相吻合,因此很可能是族群中多數的雌性都在同一時期受孕所致。

雖然目前對這種族群內「多數同步懷孕」 現象的產生原因和適應價值並不清楚,但有意 思的是,山羌族群重複著一個非12個月的生殖 高峰周期,卻是自然界少見的。試想一想,某 一隻雌羌一輩子中,每次生產都發生在不同的 月分,因此會面對不同的氣候和環境,理論上 應該較不利於小羌的養育和成長!然而,莫非 如此反而是一種有利長遠生存的「彈性」,使山 羌得以應付劇烈的氣候或環境變遷?

山羌由於數量多、分布廣,一直都是島內各原住民族傳統的狩獵對象之一,與野豬、長鬃山羊和水鹿同爲重要的食物動物。傳統上,原住民獵人有保存山羌下顎骨的習俗。往往經過數年的累積,一個獵人可以有上百個山羌的下顎骨。這些下顎骨的收集,除了有記錄成績的目的外,每隔數年,獵人還會把這些下顎骨「葬」在族人祭拜神祇之處。由此可見山羌在台灣原住民的生活中,所受到的重視。

根據對早期狩獵/蒐集民族的研究,這種

「善待」被獵獲物的儀式或風俗,至少具備以下兩種功能。第一是安撫被獵殺、被食用動物的靈魂,其次是希望這些被「安撫」的靈魂,回到靈魂界後能爲這位獵人「說些好話」。

這一類習俗,多源自對超自然力的畏懼, 而最終目的多希望避免被該動物報復、保佑往 後狩獵的成功、以及期望資源的源源不絕。而 這種對超自然力的畏懼,多半也會節制狩獵的 數量和約束浪費或糟蹋的行為。現在看來,心 存害怕似乎正是現代社會在面對破壞大自然的 行為時,所缺乏的關鍵美德。

最後,根據了解,山羌在現今山產市場中的消費量仍高,且來源幾乎都出自違法狩獵。 另一方面,山羌也是一種繁殖力和族群恢復力都很高的動物,因此,即使在經過數十年的大量獵捕後,牠們在野外仍然有相當的數量。

這或許也是爲什麼國內外有些學者會建議,未來應該可以在族群可承受的範圍內,即所謂永續的前提下,合法開放對野生山羌適量的利用。並期盼透過這種化暗爲明的作法,一方面可有效管理狩獵活動,另方面也有助於山區原住民的經濟活動。相信,山羌的保育和永續利用之間如何達成平衡,是台灣不久之後就要面對的議題。

非宏聞

屏東科技大學野生動物保育研究所